

澎湖縣政府所轄湖西鄉公所對鄉民代表所提地方建設建議事項處理明細表

至112年12月止（本表為半年報）

共 2 頁 第 1 頁 單位：千元

鄉民代表 姓 名	建 議 項 目 及 內 容	建 議 地 點	建議金額	核 定 情 形				
				核定金額	經費支用科目	主辦單位	有無公開招標	得 標 廠 商
林振強	建請公所爭取本鄉民眾申請使用馬公市水肥代清除處理收費，比照馬公市收費標準，嘉惠鄉民案。	湖西鄉		本案本所於112年8月1日以湖清字第1120101710號函轉馬公市公所暨副知本鄉鄉民代表會嘉惠本鄉減收水肥代清除處理費，該所於112年8月18日以馬清字第1120010639號函復：囿於本鄉無提供水肥傾卸場地，基於使用者付費原則，歉難同意所請。本所並於112年8月22日以湖清字第1120008293號函轉知本鄉鄉民代表會。				
洪志銘	建請公所協助積極處理各村老舊倒塌之建築物，以維民眾安全及景觀案。	湖西鄉		本案本所於112年11月28日湖建字第1120102710號函轉各村辦公處積極通知所有權人妥為處理，並副知本鄉鄉民代表會與洪代表。				
林清鑫	建請公所自購或向環境部爭取水肥車，以因應本鄉鄉親需求案。	湖西鄉		紅羅掩埋場目前做為本縣五鄉一市垃圾轉運站，囿於廢棄物清運量能執行困難，勢必影響未來水肥存放區之設置；倘水肥車購置後，除考慮後續保養維修費、相關抽取業務之人力訓練外，再者應充分與鄰近家戶溝通協調取得共識、顧及相關家戶居住權益。因此為減緩現有場區剩餘可使用掩埋容積不足對周邊環境負面衝擊，宜暫緩辦理較為妥適。本所並於112年12月15日以湖清字第1120102911號函轉知本鄉鄉民代表會。				
王經邦	建請公所修復兒童遊樂設施及增設老人運動器材，以維兒童安全及供民眾運動	龍門安良廟南側		152	社區發展支出-建築及設備-獎補助費-對國內團體之捐助(備註:先施作修復兒童遊樂設施)	建設課(龍門社區發展協會)	無	萌樹鐵工廠
陳妍臻	建請公所鋪設PC路面，以利人車通行	林投村88之38號宅旁		本案業經林投村辦公處反映，已層轉農業部爭取經費在案，俟農業部回復狀況再行答覆湖西鄉民代表會。				

澎湖縣政府所轄湖西鄉公所對鄉民代表所提地方建設建議事項處理明細表
至112年12月止（本表為半年報）

共 2 頁 第 2 頁 單位：千元

鄉民代表 姓名	建議項目 及內容	建議地點	建議金額	核定情形				
				核定金額	經費支用科目	主辦單位	有無公開招標	得標廠商
王經邦	建請公所設置反視鏡乙面，以利人車通行	湖西村300之10號宅巷弄路口		本案經會勘確認實際裝設位置為湖西村300-8號宅旁路口，已由本課道路組自行裝設，並於113年1月2日湖建字第1130100019號函轉知本鄉鄉民代表會與王代表。				

